

2024 年度
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
院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跟踪研究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实践进程及其在枣庄的具体体现；负责中共枣庄历史及地方史志研究；负责《枣庄年鉴》等编纂出版；征集、整理、编纂和开发利用中共枣庄历史、地方史志及重要口述党史资料、重要人物回忆录；组织开展党史史志学习和宣传活动；参与审核涉及枣庄党史史志重大题材图书、文章及新建党史场馆、方志馆的立项和内容等；协助做好全市党史史志遗址文化保护利用工作，组织和指导开展枣庄党史史志重大事件及人物纪念活动，运用党史史志资源促进革命老区建设；指导市直部门（单位）、区（市）党史史志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8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党史研究一科、党史研究二科、史志工作科、文献工作科、宣传教育科、党史史志馆管理中心，另设有离退休干部科、机关基层党组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40.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4.6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1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7.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3.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0.53	本年支出合计	58	560.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60.53	总计	62	560.5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60.53	557.39					3.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66	437.52					3.14
20126	档案事务	9.89	9.89					
2012601	行政运行	9.89	9.89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30.77	427.63					3.14
2013601	行政运行	372.23	372.23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54	55.40					3.14
205	教育支出	4.62	4.62					
20508	进修及培训	4.62	4.62					
2050803	培训支出	4.62	4.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7	57.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77	57.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54	39.54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3	18.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2	24.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2	24.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8	16.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4	7.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6	33.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6	33.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6	33.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60.53	501.99	58.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66	382.12	58.54			
20126	档案事务	9.89	9.89				
2012601	行政运行	9.89	9.89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30.77	372.23	58.54			
2013601	行政运行	372.23	372.23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54		58.54			
205	教育支出	4.62	4.62				
20508	进修及培训	4.62	4.62				
2050803	培训支出	4.62	4.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7	57.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77	57.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54	39.54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3	18.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2	24.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2	24.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8	16.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4	7.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6	33.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6	33.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6	33.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37.52	437.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62	4.6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7.77	57.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42	24.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06	33.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7.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7.39	557.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57.39	总计	64	557.39	557.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557.39	501.99	55.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52	382.12	55.40
20126	档案事务	9.89	9.89	
2012601	行政运行	9.89	9.89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27.63	372.23	55.40
2013601	行政运行	372.23	372.23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40		55.40
205	教育支出	4.62	4.62	
20508	进修及培训	4.62	4.62	
2050803	培训支出	4.62	4.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7	57.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77	57.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54	39.54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3	18.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2	24.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2	24.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8	16.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4	7.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6	33.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6	33.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6	33.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本级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3.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1.09	30201	办公费	9.8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2.7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4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9.9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5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23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8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5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1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0.65	30216	培训费	4.6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1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6.12	30229	福利费	0.3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3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			
	人员经费合计	457.64	公用经费合计					44.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42					0.42	0.42					0.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60.5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43 万元，下降 3.52%。主要是项目预算资金减少，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变动。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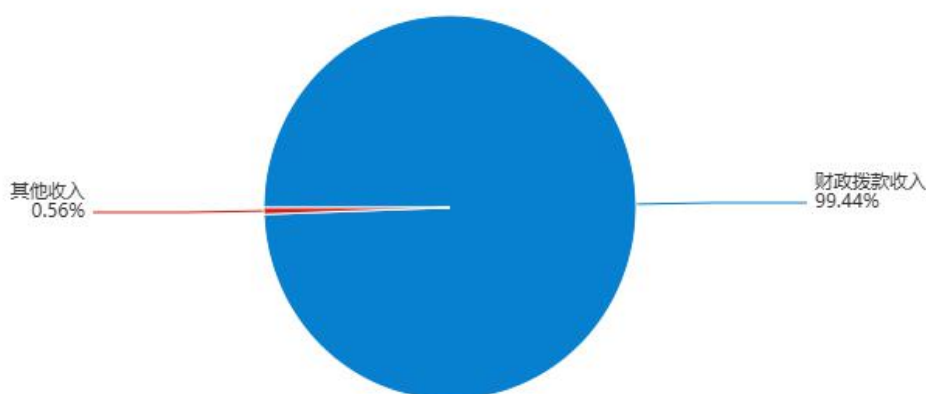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60.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7.39 万元，占 99.44%；其他收入 3.14 万元，占 0.56%。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57.3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23.57 万元，下降 4.06%。主要是项目预算资金减少，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变动。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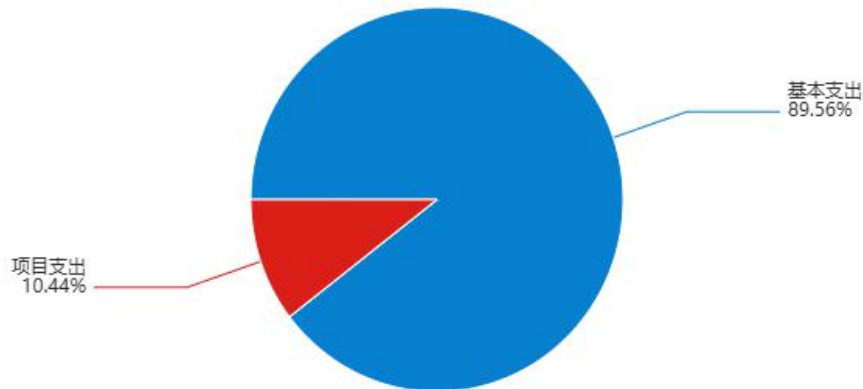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3.1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3.14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收到市直机关工委拨付编印经费 10 万元，结转 3.14 万元，用于 2024 年党史图书编写。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60.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1.99 万元，占 89.56%；项目支出 58.54 万元，占 10.44%。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501.9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1.07 万元，下降 2.16%。主要是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变动。

2、项目支出 58.5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9.36 万元，下降 13.78%。主要是党史史志征编研费用项目和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年初预算资金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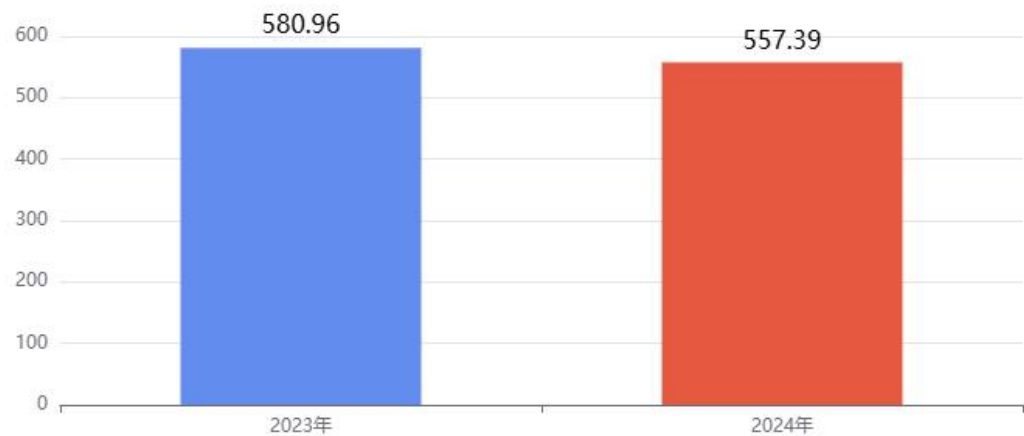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57.3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3.57 万元,下降 4.06%。
主要是项目预算资金减少,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变动。

图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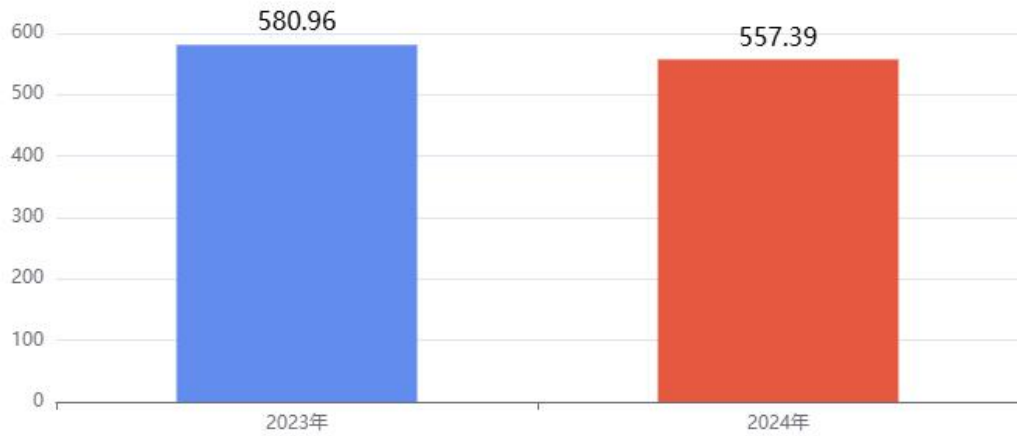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7.39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4%。与 2023 年度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57 万元, 下降 4.06%。主要是项目预算资金减少, 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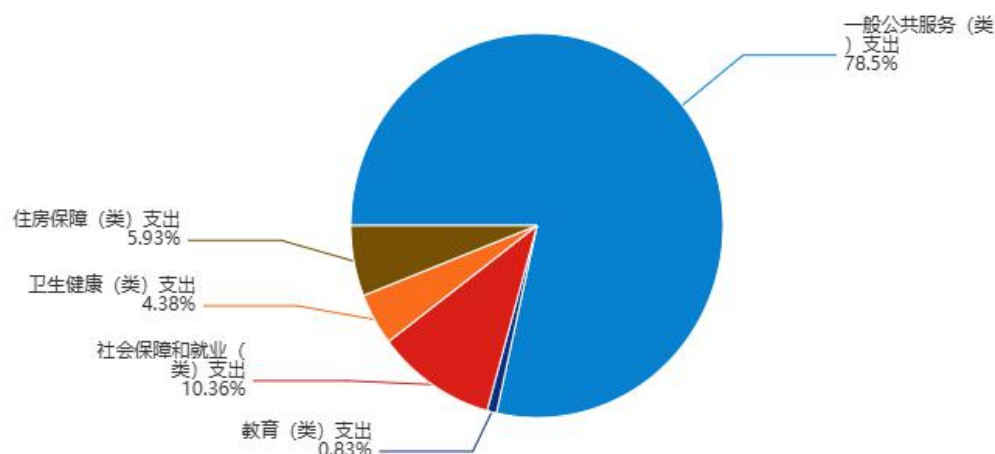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7.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37.52 万元，占 78.5%；教育（类）支出 4.62 万元，占 0.8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7.77 万元，占 10.36%；卫生健康（类）支出 24.42 万元，占 4.38%；住房保障（类）支出 33.06 万元，占 5.93%。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8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7.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变动。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89.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变动。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初预算，项目列支变动导致。

4、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1.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本单位存在退休人员，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变动。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本单位存在退休人员，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变动。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8.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4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本单位存在退休人员，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变动。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0.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8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本单位存在退休人员，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变动。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4.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本单位存在退休人员，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01.9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57.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44.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0.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2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2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其中：

国内接待费 0.42 万元，主要用于省院领导来枣接待、济南市党史研究院来枣接待、扶贫志编纂接待等，共计接待 4 批次、3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3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36 万元，下降 0.8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本单位存在退休人员，其他交通费用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

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55.4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2024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2.2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本级2024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较好的完成了项目任务。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党史史志征编研费用项目、选调生补助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9万元，执行数为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编印出版《红色漫记一中共枣庄党史漫画系列

丛书》第12册、《中共枣庄历史大事记（1999.10-2022.12）》、《枣庄年鉴（2024）》。

2、党史史志征编研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3.2万元，执行数为1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党史史志资料征集任务。

3、选调生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6万元，执行数为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开展选调生补助发放工作。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6分，等级为良。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	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	100	优
2	党史史志征编研费用项目	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	100	优
3	选调生补助	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	39	39	1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9	39	3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党史图书编印工作，为党史学习教育提供优质读本，实现存史、资政、育人效果。				我单位已完成开展党史图书编印工作，为党史学习教育提供优质读本，实现存史、资政、育人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党史图书编印所需费用	≤39 万元	39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史史志图书编印数量	≥3000 册	3000 册	15	15	
		时效指标	按照年初预算要求及时完成 4 本书印刷出版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党史史志图书出版达合格率	≥95%	95%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党史编印出版图书存史、资政、育人的效果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建立党史类图书出版规定的相关管理机制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史史志征编研费用项目				主管部门	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2	13.2	13.2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2	13.2	13.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党史史志征编研工作，为党史图书编印打下良好基础，实现存史、资政、育人效果				我单位已完成通过开展党史史志征编研工作，为党史图书编印打下良好基础，实现存史、资政、育人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党史史志征编研所需经费	≤13.2万元	13.2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史史志资料征集次数	≥20次	20次	15	15	
		时效指标	党史史志征集在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图书征编研任务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党史史志征集资料利用率	≥80%	8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征编研出版图书存史、资政、育人的效果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建立各项费用长效管理机制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选调生补助				主管部门	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	2.6	2.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	2.6	2.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选调生补助发放工作，实现选调生补助发放到位，推动干职能更好服务群众				我单位已完成开展选调生补助发放工作，实现选调生补助发放到位，推动干职能更好服务群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选调生补助所需经费	≤2.6万元	2.6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选调生补助人数	≥2人	2人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开展选调生补助发放工作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选调生补助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动职干部能更好服务群众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建立发放经费的长效管理机制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选调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4 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党史史
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第三方机构名称：山东中亿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项目主评人：



370400660012

2025 年 9 月

2024 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2024 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	实施单位：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	
预算安排（万元）	52.20 万元	
其中： （可根据资金来源、性质等分项填写）	党史史志征编研 费用 13.20 万元	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 费 39.00 万元
实际支出（万元）	52.2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党史史志征编研与图书编印工作，为党史学习教育提供优质读本，在社会上形成积极正面的影响，获得读者的认可和好评，实现存史、资政、育人效果。 （二）主要指标 1. 成本指标：党史史志征编研所需经费预算 ≤13.20 万元，党史图书编印所需费用预算 ≤39 万元。 2. 数量指标：党史史志资料征集次数 ≥20 次，党史史志图书编印数量 ≥3000 册。 3. 质量指标：党史史志征集资料利用率 ≥80%，党史史志图书出版达合格率 ≥95%。 4. 时效指标：党史史志征集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图书征编研任务，按照年初预算要求及时完成 4 本书印刷出版。 5.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出版图书存史、资政、育人的效果。 6.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建立各项费用长效管理机制，建立党史类图书出版规定的相关管理机制。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读者满意度 ≥90%		

三、实施成效

2024 年度项目单位按照工作安排完成党史图书的编印工作,党史图书起到了宣传党史文化、宣传市情及地域文化的作用,项目的实施成效显著:

1. 《枣庄年鉴》

《枣庄年鉴》作为中共枣庄市委、市政府主办的市级唯一大型存史资政刊物,是展示枣庄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个重要窗口,是载录枣庄市政治、经济、文化、社会诸方面基本面貌和发展情况的大型年度资料性工具书,发挥着存史、资政、育人的重要作用。该书全面、客观、详实地载录枣庄市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建设诸方面的基本面貌和发展情况,为各级领导提供决策依据,为社会各界和海外人士了解和研究枣庄提供了基本资料。

2. 《红色漫记—中共枣庄党史漫画系列丛书》(十二)

《红色漫记》是一部以中共枣庄地区党组织在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1919-1949)的大发展为题材的纪实漫画。在尊重历史史实的基础上,结合作者丰富的想像,将历史的真实与艺术的加工做了审慎、有机的糅合,用动漫来讲好中国革命传统故事,以幽默诙谐的语言将那段波澜壮阔的艰辛历程刻画得淋漓尽致,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对社会公众,特别是青少年,树立和弘扬正确“英雄观”起到了正面教育宣传作用。

3. 《中共枣庄历史大事记》(1999.10-2022.12)

《中共枣庄历史大事记》以时间为经,以事件为纬,全面记录了 1999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2 月期间,中共枣庄市委带领全市人民推动改革开放的进程中,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等方面做出的重要决策、发生的重大事件、取得的瞩目成就和获得的宝贵经验。该书内容丰富,资料翔实,文字简练,语言流畅,不仅是一部枣庄地方党史资料的工具书,也是一部服务全市党员干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重要辅助教材。

4. 《枣庄党史与方志》

《枣庄党史与方志》杂志,内容以理论学习、口述历史、纪念专题、英烈人物、志鉴论坛、党史史志工作动态等为主,以季刊形式发行,旨在研究枣庄地方党史与史志,宣传枣庄党史与地方志知识,同时面向全省党史史志系统、地市级以上部门开展交流,鼓舞和动员广大党员干部在新时代新征程上砥砺前行、继续奋斗。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政府采购验收执行不到位

项目单位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验收，出具《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显示，只有采购人签章，未见服务单位签章，验收内容也未包含印刷品数量、纸张质量、印刷清晰度等必要内容，验收流于形式；同时小额零星印刷费只采取当面核验，未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2.采购合同签订不规范

通过查看政府采购合同发现，项目单位在合同签订方面存在部分问题，例如：2023年12月1日签订《红色漫记第12册印刷》政府采购合同，未见出版印刷册数；2024年12月13日签订《零星印刷费》政府采购合同，未见印刷明细、印刷册数等，无法确定资金支出缘由。

3.改变资金批复用途，未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单位资金支出界限不够明晰，存在项目资金混用，使用项目资金支付其他办公费、差旅费等现象。这种现象会使项目单位无法计算预算资金真实执行率，无法成为下一年度项目预算申请的依据，给下一年度预算申请及审计与监督工作带来困难，增加违规操作的风险。

4.预算调整不规范

通过查看项目单位账目及预算调整文件等资料，发现预算调整及决算不一致现象，例如：2024年10月9日，项目单位向评级机构提供《关于申请调整预算指标的请示》：“申请将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预算支出指标30,000.00元调整到党史史志征编研费用项目”，决算报表仍然计入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2024年11月6日，项目单位向评级机构提供《关于申请调整预算指标的请示》：“申请将6,000.00元选调生补助调整到“选调生补助”项目”，决算报表计入党史史志征编研项目。

（二）有关建议

1. 强化履约验收管理，确保验收真实有效

（1）完善验收程序与文件

制定并严格执行统一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明确验收流程、参与方职责、验收标准及不合格处理办法；规范《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格式，必须包含服务单位（供应商）的签字盖章确认，以证明其对验收结果的知晓与认可；验收内容应详尽具体，根据采购项目特性列明关键验收指标，例如：印刷品类应明确列示验收的印刷品名称、数量、规格、纸张类型与克重、印刷清晰度、色彩准确度、装订质量、交货时间等，服务类应列明服务内容、服务标准、服务成果、响应时间等。所有采购项目，无论金额大小，均应形成书面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并归档保存，杜绝仅凭口头或当面核验即确认验收的情况，小额零星采购可简化流程，但关键验收要素和书面记录不可或缺。

（2）明确验收责任

明确采购单位项目负责人、使用部门、财务部门及内部监督部门在验收环节的职责，形成相互监督、制约的机制；对验收流于形式、应发现未发现问题导致损失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3）必要时引入第三方检验

对于技术复杂或专业性强的项目，可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验收，出具验收检测报告，作为验收的重要依据。

2. 规范合同签订管理，确保合同要素齐全

（1）加强合同审核

建立合同内部会签审核制度，由采购部门、法务部门、财务部门等对合同条款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进行审核，重点审核合同标的物是否清晰（如印刷品的名称、册数、规格、材质、工艺要求等）、金额是否准确、支付条件是否合理、验收标准是否明确、违约责任是否约定等，确保合同能够准确反映采购需求，成为履约和验收的依据。

（2）强化合同归档与管理

所有合同必须及时、完整归档，建立合同管理台账，便于追踪履约情况和后续审计检查。

3.严格预算执行与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1）强化预算约束理念

加强宣传教育，使各部门和项目负责人牢固树立“预算法定”、“专款专用”的意识，严禁随意改变资金用途。

（2）明晰资金支出界限

建立健全内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各类项目资金的支出范围、标准和审批流程；财务部门应加强支出审核，严格核对报销凭证与预算项目的一致性，对于不符合预算用途的支出坚决不予报销，确保项目资金仅用于核准的预算项目，不得用于支付其他办公费、差旅费等无关支出。

（3）规范项目核算

财务核算应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项目进行归集，清晰反映每个项目的收入、支出和结余情况，确保账目清晰、核算准确，为预算执行率计算和决算编制提供真实基础。

4.规范预算调整与决算编制，确保数据一致

（1）规范预算调整程序

明确预算调整的触发条件、审批权限和流程，所有预算调整必须经过必要的内部决策和报批程序（如报上级主管部门或财政部门批准），并形成正式的预算调整批复文件。

（2）确保账务处理与调整批复一致

财务部门在收到正式的预算调整批复文件后，必须及时、准确地进行账务处理，将资金从调减项目结转或调整至调增项目，建立预算调整台账，记录每次调整的理由、金额、批复文号及账务处理情况。

（3）保证决算数据真实性、一致性

决算报表必须严格按照调整后的预算项目和实际账务处理结果进行编制，确保决算

数据与账面数据、预算调整批复文件完全一致。决算是预算执行情况的最终反映，不得出现调整后决算仍未反映的情况。加强决算编制过程中的内部复核与检查，防止因理解偏差或操作失误导致的数据错误。

5.加强内部监督与问责

（1）建立健全内部审计或定期检查机制

定期对政府采购活动、合同管理、预算执行、资金使用、决算编制等进行专项检查或审计，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

（2）落实问责制度

对发现的违规操作、管理失职等问题，要严肃追究相关责任部门和人员的责任，形成有效震慑。

五、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8	17	94.44
过程	22	16	72.73
产出	40	33	82.50
效益	20	20	100.00
合计	100	86	86.00
绩效评价得分：86分 评价结果等级：良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一)项目概况.....	- 1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3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4 -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 4 -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 5 -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 7 -
(四)评价局限性.....	- 10 -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 10 -
(一)综合评价结论(附得分情况表)	- 10 -
(二)指标分析.....	- 10 -
四、项目实施成效.....	- 19 -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21 -
六、相关建议.....	- 22 -
(一)强化履约验收管理，确保验收真实有效 -	22 -
(二)规范合同签订管理，确保合同要素齐全 -	23 -
(三)严格预算执行与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	- 24 -
(四) 规范预算调整与决算编制，确保数据一致	
.....	- 24 -
(五) 加强内部监督与问责	- 25 -

2024 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党史史志图书编印 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党史工作是党的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枣庄历史悠久，红色文化内涵丰厚，7000 多年的发展历史犹如宝藏，蕴含着激励枣庄人发展前进的巨大力量。开展地方党史、地方史志及地情文化研究，对于梳理研究枣庄地方党史及地方史志发展脉络，赓续枣庄红色血脉，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发扬优良地方文化，为枣庄新时代发展凝聚精神动力与智力支持具有重要意义。

中国共产党枣庄历史和枣庄市地方史志研究是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的重要职能，党史图书是党史史志研究成果的重要载体。本项目的目的是通过采编、校对、审核党史文章，按时完成党史报刊的出版发行，推动党史成果的转化，向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进行党史、革命史的宣传教育，总结党的历史经验，为党的建设和市委决策提供历史借鉴，充分发挥党史资政育人的作用，为改革开放和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大局服务。

2. 项目主要内容

2024 年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继续开展党史史志征编研工作与党史史志图书编印，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做好各项工作。

2024 年征编研经费主要用于党史史志资料征编，包含文字、图片、文物等征集、购买费用及差旅费；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主要用于图书编印工作。

党史史志征编研工作与图书编印是市委党史研究院常规工作内容之一，故 2024 年度继续部署设立该项目，将其纳入单位 2024 年度预算。

3. 项目实施情况

（1）组织管理框架

该项目主管部门为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是中国共产党枣庄历史和枣庄市地方史志研究的专门机构，是市委直属事业单位，为正县级单位。

（2）项目具体实施流程

全面收集党史史志资料，包含文字、图片、文物等，确定组稿方案，主要是确定图书编纂框架，规定收集编纂资料时间节点，确定篇章节目，确定各供稿单位名录，确定编辑人员分工；下发组稿方案，各编辑与各自负责编纂

单位对接，催收稿件；对稿件进行通稿，并开展校对，同时对资料进行查缺补漏；对彩页及内文插图进行排版编辑；进行出版前最后校对、排版，同时办理印刷经费使用的政府采购手续，确定印刷合作方后，签订合同进行印刷，开展印刷成品验收，而后进行图书发行。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4年1月25日枣庄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4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枣财预指〔2024〕1号），该项目批复预算52.20万元，包括党史史志征编研经费预算13.20万元，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预算39.00万元，包括印刷费32.00万元及相关其他办公经费7.00万元。

本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部门决算报表，实际支出52.80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101.15%。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党史史志征编研与图书编印工作，为党史学习教育提供优质读本，在社会上形成积极正面的影响，获得读者的认可和好评，实现存史、资政、育人效果。

2.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2024年度绩效目标如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党史史志征编研所需经费	≤ 13.20 万元
		党史图书编印所需费用	≤ 3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史史志资料征集次数	≥ 20 次
		党史史志图书编印数量	≥ 3000 册
	质量指标	党史史志征集资料利用率	≥ 80%
		党史史志图书出版达合格率	≥ 95%
	时效指标	党史史志征集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图书征编研任务	及时
		按照年初预算要求及时完成 4 本书印刷出版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征编研出版图书存史、资政、育人的效果	是
		提升党史编印出版图书存史、资政、育人的效果	是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建立各项费用长效管理机制	是
		建立党史类图书出版规定的相关管理机制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4 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党史史志图书编印项目的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绩效情况综合分

析，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从项目支出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有助于项目实施单位查找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项目的立项决策、组织实施、运行管理的具体建议，从而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政策实施效果，促进加强进度管理工作，并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2. 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4 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党史史志图书编印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3. 评价范围

评价范围包含 2024 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党史史志图书编印项目的立项、绩效目标设立、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目标的实现程度及实施效果等方面。

项目资金预算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评价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 评价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绩效相关、公开透明、激励约束原则。评价工作组严格遵循评价原则，与项目单

位充分沟通，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经济性、有效性、效率性及可持续性等因素，科学设置绩效评价指标，合理分配指标权重，明确评价标准，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

2. 评价重点

本次评价为 2024 年度资金使用的事后绩效评价，依照重视绩效成果，兼顾合规管理的总体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重点在预算资金支出过程及成本效益指标。指标体系的设计主要以履职情况为切入点，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并根据本项目情况科学设置项目个性指标和否决性指标。

3.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枣庄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枣财绩〔2020〕7号）的相关规定，在不改变一、二级指标名称的前提下，根据项目特点和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了细化和调整，并根据各指标在整体指体系中的重要程度，采用专家判断法、层次分析法等设置了各级指标的权重。

此次绩效评价从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总分值 100 分。一是决策（18 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情况、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二是过程（22分），主要评价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制度健全性、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三是产出（40分），主要评价项目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是效益（20分），主要评价项目的实施效益和服务对象对项目的满意程度等情况。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100分，分值和对应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根据第三方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工作流程要求及项目具体情况，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分为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组织实施阶段、报告撰写阶段。

（1）前期准备阶段

首先，组建评价工作组，明确评价任务，与项目主管部门及实施单位取得联系，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研究相关政策、法规，明确绩效评价目标和工作要求，制定评价初步资料清单，收集项目立项、政策文件、绩效目标设置、预算安排、实施内

容、组织管理、资金拨付、项目绩效自评表等基本资料。

其次，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在审核基础资料，充分了解项目情况后，考虑重要性、完整性、相关性等因素，根据《枣庄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枣财绩〔2020〕7号）的相关规定，科学设置绩效评价指标，合理分配权重，明确评价标准。

第三步，编制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在明确委托方要求的前提下，搜集并分析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以及初步的项目资料，就评价背景、评价思路、评价对象和内容、评价方法和进度安排等制定初步工作方案。

第四步，征求意见。评价工作组将拟定的工作方案，提交市财政局征求意见。

（2）组织实施阶段

依据工作需要，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①现场评价阶段。依据工作需要，组织专家赴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进行现场调研，查看过程文件、财务账表、成果文件、现场设施等，采取勘察、问询、复核等多种方式，形成现场评价意见。

②非现场评价阶段。结合现场调研情况和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进行资料分析和数据处理，对项目的实施和完成情况进行分类、整理和初步分析。

③综合评价阶段。评价资料收集完成以后，结合满意度调查结果，全体评价人员就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进行交流，全面掌握项目绩效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分别进行评分，总结归纳项目支出总体绩效，提出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建议。在汇总评价人员评分和意见的基础上形成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3）报告撰写阶段

评价报告是评价工作的成果，也是对被评价对象财政资金绩效情况的结论性报告。根据对项目相关资料的审核和检查等记录，对项目的决策、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情况进行分析评价，按照数据真实准确、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的原则由评价人员撰写评价报告，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合理性建议和改进措施，形成初稿反馈至委托方，并根据委托方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报告。

2. 评价方法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采用现场勘察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和公众评判法等一种或几种评价方法，针对项目选择适当的工作方法，包括但不限于核查财务资料、项目组织实施资料、项目绩效资料、查看项目现场、数据分析复核、组织

开展座谈或问卷调查等方法，并采取重点检查与抽查相结合的方式
的方式进行实地核查，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
面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面评价。

（四）评价局限性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指标体系的打分
评价。评价指标设置的科学合理程度会影响评价结果的科学
性。另外，调查问卷的主观性会对此次绩效评价产生一定局限
性。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附得分情况表）

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86 分（详见下表），评价结
果为“良”。

2024 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党史史志图书编印项目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8	17	94.44%
过程	22	16	72.73%
产出	40	33	82.50%
效益	20	20	100.00%
合计	100	86	86.00%

（二）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的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标准分值 18 分，得分 17 分，得分率 94.44%。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具有征集、整理中国共产党枣庄历史、枣庄市地方史志资料，组织编写中国共产党枣庄历史、枣庄市地方史志、枣庄年鉴等书刊资料的重要职能，党史史志征编研工作与图书编印是市委党史研究院常规工作内容之一，2024 年度继续部署设立该项目，将其纳入单位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与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职能职责相匹配。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按财政要求编制年初预算，立项程序规范。

（3）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该项目事前制定相应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设置与实施内容高度相关，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实施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4）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量化指标不足，质量指标设置为“党史史志征集资料利用率≥80%”、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提升出版图书存史、资政、育人的效果”等，不易进行考核，绩效目标明确性有待提高。

（5）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项目单位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编制 2024 年年度预算上报财政局批准，测算依据比较充分，项目预算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6）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该项目批复预算资金 52.20 万元，党史史志征编研项目 13.20 万元，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 39.00 万元，资金分配依据充分，额度合理。

2. 过程指标分析

该指标主要评价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及项目质量可控性，标准分值 22 分，得分 16 分，得分率 72.73%。

（1）资金到位率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该项目预算批复 52.20 万元，使用国库集中支付，资金到位率 100%。

（2）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该项目年初预算 52.20 万元，包括党史史志征编研项目 13.20 万元，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 39.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项目单位决算报表，决算金额 52.80 万元，包含党史史志征编研项目 13.80 万元，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 39.00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101.15%。项目单位向评级机构提供《关于申请调整预算指标的请示》：“申请将 6,000.00 元选调生补助调整到“选调生补助”项目”，决算报表计入党史史志征编研项目，按照实质重于形式，该指标未扣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50%。

项目单位能够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

规定，能够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及合同规定的程序、用途等进行预算资金的管理与运用，但存在挪用项目资金支付不属于该项目的支出的现象，未实行专款专用，例如：利用党史史志征编研项目资金支付考察选调生差旅费、驻村第一书记差旅费、一般办公费等，利用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资金支付办公室维修费、报刊费等。但是由于项目单位性质为市委直属参公事业单位，主要职能为存史资政育人，该项工作政治性强，工作开展过程中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首要工作任务。党史史志征编研项目经费为保障项目单位存史资政育人职能及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工作开展的经费，上述从项目经费中的支出，是市委党史研究院执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职能的重要工作支出，所以酌情扣 2 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项目单位制定了《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制度汇编》、《财务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较健全。

（5）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50%。

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档案较齐全，但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

在部分问题，包括项目单位预算调整及决算不一致现象，例如：2024年11月6日，项目单位向评级机构提供《关于申请调整预算指标的请示》：“申请将6,000.00元选调生补助调整到“选调生补助”项目”，决算报表计入党史史志征编研项目；合同签订不规范，包括2023年12月1日签订《红色漫记第12册印刷》政府采购合同，未见出版印刷册数；2024年12月13日签订《零星印刷费》政府采购合同，未见印刷明细、印刷册数等。

（6）项目质量可控性

该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50%。

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单位开展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出具项目运行监控报告，控制项目进度与质量，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验收，出具《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并于年底进行项目绩效自评。但是未见项目单位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控制要求及考核标准，《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只有采购人签章，未见服务单位签章，验收内容也未包含印刷品数量、纸张质量、印刷清晰度等必要内容，验收流于形式。

3. 产出指标分析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标准分值40分，得分33分，得分率82.50%，

具体分析如下：

（1）产出数量

经查看相关合同、记账凭证等资料，该项目 2024 年度图书印刷出版超 4000 册，全年为党史史志的收集整理工作出差达 20 次以上，完成既定目标。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2）产出质量

2024 年度项目单位按照工作安排完成党史史志的收集整理工作及 4 本书籍的编印工作，工作成果验收合格率达到 95%以上，经过现场查看出版样书，质量达标，项目单位完成既定目标。

但项目单位为完成党史史志的收集工作出差，未制定详细工作计划，收集到的资料包含文字、图片、录音等，无法与最终成果一一对应，使党史史志征集资料利用率指标不易考核，且征编研项目经费包含项目之外的差旅费、办公费等，酌情扣 2 分。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8 分。

（3）产出时效

2024 年度项目单位按照工作安排按时完成党史史志征编研工作及 4 本书籍的编印工作。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4）产出成本

项目单位对印刷项目采用政府采购，对费用支出进行审批，控制支出成本，但是存在超出项目专项资金使用范围，使用项目资金支付不属于该项目的支出的现象，未实行专款专用，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匹配程度不高，例如：利用党史史志征编研项目资金支付考察选调生差旅费、驻村第一书记差旅费，利用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资金支付办公室维修费、报刊费等。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5 分。

4. 效益指标分析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的实施效益和服务对象对项目的满意程度等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具体分析如下：

（1）社会效益

2024 年度项目单位按照工作安排完成《枣庄年鉴》(2024)、《中共枣庄历史大事记》(1999.10-2022.12)、《枣庄党史与方志》、《红色漫记》的编印工作，为全市民众知晓了解中国共产党枣庄历史及枣庄经济社会发展状况的官方权威资料汇编，能够满足大众资料查阅的需求，社会效益显著：①编印的图书以时间为经，以事件为纬，详尽记录了枣庄市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等各个方面内容，系统梳理了枣庄市委领导下各领域行业取得的重大成就及经验，内容翔实、资料完整、数据权威，取得了良好

的社会效应，是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研究机构、高等院校和海内外各界人士了解枣庄、查阅资料、掌握信息、指导工作的重要参考刊物，也是具有收藏价值的大型工具书，充分体现了当代地方史志、年鉴存史、资政、教化、育人的时代使命。②《红色漫记》用动漫形式讲述中国革命传统故事，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传承红色基因、坚定理想信念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对社会公众特别是青少年起到了正面教育宣传价值。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2）可持续影响

中国共产党枣庄历史和枣庄市地方史志研究是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的重要职能，党史史志征编研工作与图书编印是市委党史研究院常规工作内容之一。

项目的实施，总结了历史，对把握枣庄未来发展的战略走向提供有价值的历史参考；持续提高红色教育影响力，持续激发各级组织党员干部内生动力；对民众知晓、了解中共枣庄历史、枣庄市情起到长远的可持续影响的效果。

项目的实施，可以激励我们认真学好地方党史，回望来时路，看清脚下路，借鉴成功路，远眺前行路，从历史发展中汲取智慧和力量。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3）满意度

党史图书的服务对象为全体读者，通过对项目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进行问卷调查，整体满意度为 97.68%，超过绩效目标值满意度 90%。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四、项目实施成效

2024 年度项目单位按照工作安排完成党史图书的编印工作，党史图书起到了宣传党史文化、宣传市情及地域文化的作用，项目的实施成效显著：

1. 《枣庄年鉴》

《枣庄年鉴》作为中共枣庄市委、市政府主办的市级唯一大型存史资政刊物，是展示枣庄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个重要窗口，是载录枣庄市政治、经济、文化、社会诸方面基本面貌和发展情况的大型年度资料性工具书，发挥着存史、资政、育人的重要作用。

该书全面、客观、详实地载录枣庄市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建设诸方面的基本面貌和发展情况，为各级领导提供决策依据，为社会各界和海外人士了解和研究枣庄提供了基本资料。

2. 《红色漫记—中共枣庄党史漫画系列丛书》(十二)

《红色漫记》是一部以中共枣庄地区党组织在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1919-1949)的大发展为题材的纪实漫画。在尊重历史史实的基础上，结合作者丰富的想像，将历史

的真实与艺术的加工做了审慎、有机的糅合，用动漫来讲好中国革命传统故事，以幽默诙谐的语言将那段波澜壮阔的艰辛历程刻画的淋漓尽致，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对社会公众，特别是青少年，树立和弘扬正确“英雄观”起到了正面教育宣传作用。

3. 《中共枣庄历史大事记》（1999.10-2022.12）

《中共枣庄历史大事记》以时间为经，以事件为纬，全面记录了1999年10月至2022年12月期间，中共枣庄市委带领全市人民推动改革开放的进程中，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等方面做出的重要决策、发生的重大事件、取得的瞩目成就和获得的宝贵经验。该书内容丰富，资料翔实，文字简练，语言流畅，不仅是一部枣庄地方党史资料的工具书，也是一部服务全市党员干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重要辅助教材。

4. 《枣庄党史与方志》

《枣庄党史与方志》杂志，内容以理论学习、口述历史、纪念专题、英烈人物、志鉴论坛、党史史志工作动态等为主，以季刊形式发行，旨在研究枣庄地方党史与史志，宣传枣庄党史与地方志知识，同时面向全省党史史志系统、地市级以上部门开展交流，鼓舞和动员广大党员干部在新

时代新征程上砥砺前行、继续奋斗。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政府采购验收执行不到位

项目单位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验收，出具《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显示，只有采购人签章，未见服务单位签章，验收内容也未包含印刷品数量、纸张质量、印刷清晰度等必要内容，验收流于形式；同时小额零星印刷费只采取当面核验，未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2. 采购合同签订不规范

通过查看政府采购合同发现，项目单位在合同签订方面存在部分问题，例如：2023 年 12 月 1 日签订《红色漫记第 12 册印刷》政府采购合同，未见出版印刷册数；2024 年 12 月 13 日签订《零星印刷费》政府采购合同，未见印刷明细、印刷册数等，无法确定资金支出缘由。

3. 改变资金批复用途，未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单位资金支出界限不够明晰，存在项目资金混用，使用项目资金支付其他办公费、差旅费等现象。这种现象会使项目单位无法计算预算资金真实执行率，无法成为下一年度项目预算申请的依据，给下一年度预算申请及审计与监督工作带来困难，增加违规操作的风险。

4. 预算调整不规范

通过查看项目单位账目及预算调整文件等资料，发现预算调整及决算不一致现象，例如：2024年10月9日，项目单位向评级机构提供《关于申请调整预算指标的请示》：“申请将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预算支出指标30,000.00元调整到党史史志征编研费用项目”，决算报表仍然计入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2024年11月6日，项目单位向评级机构提供《关于申请调整预算指标的请示》：“申请将6,000.00元选调生补助调整到“选调生补助”项目”，决算报表计入党史史志征编研项目。

六、相关建议

（一）强化履约验收管理，确保验收真实有效

1. 完善验收程序与文件

制定并严格执行统一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明确验收流程、参与方职责、验收标准及不合格处理办法；规范《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格式，必须包含服务单位（供应商）的签字盖章确认，以证明其对验收结果的知晓与认可；验收内容应详尽具体，根据采购项目特性列明关键验收指标，例如：印刷品类应明确列示验收的印刷品名称、数量、规格、纸张类型与克重、印刷清晰度、色彩准确度、装订质量、交货时间等，服务类应列明服务内

容、服务标准、服务成果、响应时间等。

所有采购项目，无论金额大小，均应形成书面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并归档保存，杜绝仅凭口头或当面核验即确认验收的情况，小额零星采购可简化流程，但关键验收要素和书面记录不可或缺。

2. 明确验收责任

明确采购单位项目负责人、使用部门、财务部门及内部监督部门在验收环节的职责，形成相互监督、制约的机制；对验收流于形式、应发现未发现问题导致损失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3. 必要时引入第三方检验

对于技术复杂或专业性强的项目，可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验收，出具验收检测报告，作为验收的重要依据。

（二）规范合同签订管理，确保合同要素齐全

1. 加强合同审核

建立合同内部会签审核制度，由采购部门、法务部门、财务部门等对合同条款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进行审核，重点审核合同标的物是否清晰（如印刷品的名称、册数、规格、材质、工艺要求等）、金额是否准确、支付条件是否合理、验收标准是否明确、违约责任是否约定等，确保合同能够准确反映采购需求，成为履约和验收的依据。

2. 强化合同归档与管理

所有合同必须及时、完整归档，建立合同管理台账，便于追踪履约情况和后续审计检查。

（三）严格预算执行与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1. 强化预算约束理念

加强宣传教育，使各部门和项目负责人牢固树立“预算法定”、“专款专用”的意识，严禁随意改变资金用途。

2. 明晰资金支出界限

建立健全内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各类项目资金的支出范围、标准和审批流程；财务部门应加强支出审核，严格核对报销凭证与预算项目的一致性，对于不符合预算用途的支出坚决不予报销，确保项目资金仅用于核准的预算项目，不得用于支付其他办公费、差旅费等无关支出。

3. 规范项目核算

财务核算应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项目进行归集，清晰反映每个项目的收入、支出和结余情况，确保账目清晰、核算准确，为预算执行率计算和决算编制提供真实基础。

（四）规范预算调整与决算编制，确保数据一致

1. 规范预算调整程序

明确预算调整的触发条件、审批权限和流程，所有预算调整必须经过必要的内部决策和报批程序（如报上级主管

部门或财政部门批准)，并形成正式的预算调整批复文件。

2. 确保账务处理与调整批复一致

财务部门在收到正式的预算调整批复文件后，必须及时、准确地进行账务处理，将资金从调减项目结转或调整至调增项目，建立预算调整台账，记录每次调整的缘故、金额、批复文号及账务处理情况。

3. 保证决算数据真实性、一致性

决算报表必须严格按照调整后的预算项目和实际账务处理结果进行编制，确保决算数据与账面数据、预算调整批复文件完全一致。决算是预算执行情况的最终反映，不得出现调整后决算仍未反映的情况。加强决算编制过程中的内部复核与检查，防止因理解偏差或操作失误导致的数据错误。

（五）加强内部监督与问责

1. 建立健全内部审计或定期检查机制

定期对政府采购活动、合同管理、预算执行、资金使用、决算编制等进行专项检查或审计，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

2. 落实问责制度

对发现的违规操作、管理失职等问题，要严肃追究相关责任部门和人员的责任，形成有效震慑。

(此页无正文)

附：1. 2024 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党史史志图书编印
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2024 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党史史志图书编印
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3. 2024 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党史史志图书编印
经费项目问题清单

附件1:

2024年度党史志征编研和图书编印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决策	18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相关部门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项目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等。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是否设定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是否制定相应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是否全面、合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符合上述条件的得满分,违反1点扣1分,扣完为止。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实际内容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③符合上述条件的得满分,违反1点扣1分,扣完为止。

附件1:

2024年度党史志征编研和图书编印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过程	22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预算执行数/年度项目预算下达数)X100%。 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超预算不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条件按时支付款项。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 以上评价要点,全部符合得满分,违反1点扣1分,扣完为止,如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本指标不得分。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风险预防制度等。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以上评价要点,全部符合得满分,违反1点扣1分,扣完为止。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是否按规定签署合同,合同是否合规。 ④项目档案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以上评价要点,全部符合得满分,违反1点扣1分,扣完为止,若存在严重违反情况,则该指标不得分。
				项目质量可控性	4	项目主管单位是否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要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主管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项目主管单位是否已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控制要求或考核标准。 ②项目主管单位是否开展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 ③项目主管单位是否开展绩效自评管理工作。 ④项目主管单位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及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以上评价要点,全部符合得满分,违反1点扣2分,扣完为止,若存在严重违反情况,则该指标不得分。

附件1:

2024年度党史志征编研和图书编印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产出	40	产出数量	10	党史史志资料征集次数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征集次数≥20次得满分，若达不到，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分值，指标得分不超过5分。若项目实际完成量达不到预算量的50%，则该指标不得分。
				党史史志图书编印数量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编印数量≥3000册得满分，若达不到，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分值，指标得分不超过5分。若项目实际完成量达不到预算量的50%，则该指标不得分。
		产出质量	10	党史史志征集资料利用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征集资料利用率≥80%得满分，若达不到，指标分值=质量达标率*分值，指标得分不超过5分。若质量达标率不足50%，则该指标不得分。
				党史史志图书出版合格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出版合格率≥95%得满分，若达不到，指标分值=质量达标率*分值，指标得分不超过5分。若质量达标率不足50%，则该指标不得分。
		产出时效	1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及时完成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效益	20	产出成本	10	成本节约率	10	对项目产出成本控制进行评价	①项目的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匹配程度高，符合专项资金使用范围。 ②是否对项目产出成本采取了有效的控制措施。 以上评价要点，全部符合得满分，违反1点扣5分，扣完为止。
				社会效益	8	对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进行评价。	①项目能否提升党史编印出版图书存史、资政、育人的效果。 ②项目实行能否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传承红色基因，坚定理想信念。 以上评价要点，每项4分，根据实施效果酌情赋分。
		项目效益	20	可持续发展影响	8	对项目实施所产生的可持续发展影响进行评价。	①项目是否具有延续性，项目资金是否能够得到保证。 ②项目是否能够持续提升红色教育影响力，持续激发各级党组织党员干部内生动力。 以上评价要点，每项4分，根据实施效果酌情赋分。
				满意度	4	读者满意度≥90%	根据用户满意度调查结果，根据用户对项目实施满意度的程度，即“不满意”、“基本满意”、“非常满意”三档，各档对应的分值分别为0、0.5、1，得分计算公式为4*满意度比例。 满意度=Σ样本数（“非常满意”×1.0+“基本满意”×0.5+“不满意”×0）/总样本数×100%
得分合计				100			

附件2:

2024年度党史志征编研和图书编印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中共枣庄市党史研究院具有征集、整理中国共产党枣庄历史、枣庄市地方党史资料，组织编写中国共产党枣庄历史、枣庄市地方党史、枣庄市地方志、枣庄年鉴等书刊资料的重要职能，党史志志征编研工作与图书编印是市委党史研究院常规工作内容之一，2024年度继续设置设立该项目，将其纳入单位2024年度预算，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与中共枣庄市党史研究院职能职责相匹配。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相关政策文件、互联网检索法律法规等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按财政要求编制年初预算，立项程序规范。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相关预算申报文件、绩效目标表等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该项目事前制定相应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设置与实施内容高度相关，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务水平，项目实施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预算批复文件等相关资料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量化指标不足，质量指标设置为“党史志志征集资料利用率≥80%”、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提升出版图书存史、资政、育人的效果”等，不易进行考核，绩效目标明确性有待提高。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预算指标批复文件等相关资料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项目单位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编制2024年年度预算上报财政部门批准，测算依据比较充分，项目预算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该项目批复预算资金52.20万元，党史志志征编研项目13.20万元，党史志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39.00万元，资金分配依据充分，额度合理。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预算编制依据及支出计划、预算指标批复文件等

附件2:

2024年度党史志征编研和图书编印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4	该项目预算批复52.20万元，使用国库集中支付，资金到位率100%。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项目资金指标文件、项目预算文件、资金拨付凭证等
		预算执行率	4	4	该项目年初预算52.20万元，包括党史志征编研项目13.20万元，党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39.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项目单位决算报表，决算金额52.80万元，包含党史志征编研项目13.80万元，党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39.00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101.15%。项目单位向评级机构提供《关于申请调整预算指标的请示》：“申请将6,000.00元选调生补助调整到“选调生补助”项目”，决算报表计入党史志征编研项目，按照实质重于形式，该指标未扣分。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项目执行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的档案资料、资金拨付凭证等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2	项目单位能够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能够按照相关资金管理方法及合同规定的程序、用途等进行预算资金的管理与运用，但存在挪用项目资金支付不属于该项目的支出的现象，未实行专款专用。例如：利用党史志征编研项目资金支付考察选调生差旅费、驻村第一书记差旅费、一般办公费等，利用党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资金支付办公室维修费、报刊费等。但是由于项目单位性质为市委直属参公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是为市委提供教育、培训、考核、表彰等工作开展过程中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首要工作任务。党史志征编研项目经费为保障项目单位存史资政育人职能及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展的重要工作支出，上述从项目经费中的支出，是市委党史研究院执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职能的重要工作支出，所以酌情扣2分。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相关文件、预算批复文件、会计账簿、支出凭证等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项目单位制定了《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制度汇编》、《财务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较健全。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相关文件等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2	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档案较齐全，但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部分问题，包括项目单位预算调整及决算不一致现象。例如：2024年11月6日，项目单位向评级机构提供《关于申请调整预算指标的请示》：“申请将6,000.00元选调生补助调整到“选调生补助”项目”，决算报表计入党史志征编研项目；合同签订不规范，包括2023年12月1日签订《红色漫记第12册印刷》政府采购合同，未见出版印刷册数；2024年12月13日签订《零星印刷费》政府采购合同，未见印刷明细、印刷册数等。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项目采购情况、项目执行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的档案资料、资金拨付凭证等
		项目质量可控性	4	2	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单位开展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出具项目运行监控报告，控制项目进度与质量，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验收，出具《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并于年底进行项目绩效自评。但是未见项目单位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控制要求及考核标准，《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只有采购人签章，未见供货单位签章，验收内容也未包含印刷品数量、纸张质量、印刷清晰度等必要内容，验收流于形式。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项目采购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项目验收情况的档案资料等

附件2:

2024年度党史史志征编研和图书编印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产出	产出数量	党史史志资料征集次数	5	5	经查看相关合同、记账凭证等资料，该项目2024年度图书印刷出版超4000册，全年为党史史志的收集整理工作出差达20次以上，完成既定目标。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预算批复资料、项目政府采购资料、项目实施情况的档案资料
		党史史志图书编印数量	5	5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项目执行情况、项目验收情况的档案资料等
	产出质量	党史史志征集资料利用率	5	3	项目单位为完成党史史志的收集工作出差，未制定详细工作计划，收集到的资料包含文字、图片、录音等，无法与最终成果一一对应，使党史史志征集资料利用率指标不易考核，且征编研项目经费包含项目之外的差旅费、办公费等，酌情扣2分。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项目执行情况、项目验收情况的档案资料等
		党史史志图书出版合格率	5	5	2024年度项目单位按照工作安排完成党史史志的收集整理工作及4本书籍的编印工作，工作成果验收合格率达95%以上，经过现场查看出版样书，质出版量达标，项目单位完成既定目标。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预算批复资料、项目政府采购资料、项目实施情况的档案资料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	10	2024年度项目单位按照工作安排按时完成党史史志征编研工作及4本书籍的编印工作。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项目执行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的档案资料等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10	5	项目单位对印刷项目采用政府采购，对费用支出进行审核，控制支出成本，但是存在超出项目专项资金使用范围，使用项目资金支付不属于该项目的支出的现象，未实行专款专用，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匹配程度不高，例如：利用党史史志征编研项目资金支付考察选调生差旅费、驻村第一书记差旅费，利用党史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资金支付办公室维修费等。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项目执行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的档案资料等

附件2:

2024年度党史志征编研和图书编印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效益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8	8	2024年度项目单位按照工作安排完成《枣庄年鉴》(2024)、《中共枣庄历史大事记》(1999.10-2022.12)、《枣庄党史与方志》、《红色印记》的编印工作,为全市民众知晓了解中国共产党枣庄历史及枣庄经济社会发展状况的官方权威资料汇编,能够满足大众资料查阅的需求,社会效益显著;编印的图书以时间为经,以事件为纬,详尽记录了枣庄市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等各个方面内容,系统梳理了枣庄市委领导下各个领域行业取得的重大成就及经验,内容翔实、资料完整、数据权威,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是各级党委机关、企事业单位、研究机构、高等院校和海内外各界人士了解枣庄、查阅资料、掌握信息、指导工作的重要参考刊物,也是具有收藏价值的大型工具书,充分体现了当代地方史志、年鉴存史、资政、教化、育人的时代使命。《红色印记》用动漫形式讲述中国革命传统故事,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传承红色基因、坚定理想信念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对社会公众特别是青少年起到了正面教育宣传价值。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项目执行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的档案资料等
		可持续影响	8	8	中国共产党枣庄历史和枣庄市地方史志研究是中共枣庄市委党史研究院的重要职能,党史志志征编研工作与图书编印是市委党史研究院常规工作内容之一,项目的实施,总结了历史,对把握枣庄未来发展走向提供有价值的历史参考,持续提高红色教育影响力,持续激发各级党组织党员干部内生动力;对民众知晓、了解中共枣庄历史、枣庄市情起到长远的可持续影响的效果。项目的实施,可以激励我们认真学习党史,回望来时路,看清脚下路,借鉴成功路,远眺前行路,从历史发展中汲取智慧和力量。	被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项目执行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的档案资料等
		满意度	4	4	党史图书的服务对象为全体读者,通过对项目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进行问卷调查,整体满意度为97.68%,超过绩效目标值满意度90%。	问卷调查
	得分合计		100	86		

附件3:

2024年度党史志征编研和图书编印经费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决策	1	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量化指标不足，质量指标设置为“党史史志征集资料利用率≥80%”、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提升出版图书存史、资政、育人的效果”等，不易进行考核，绩效目标明确性有待提高。
	1	项目单位能够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能够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及合同规定的程序、用途等进行预算资金的管理与运用，但存在挪用项目资金支付不属于该项目的支出的现象，未实行专款专用，例如：利用党史志征编研项目资金支付考察选调生差旅费、驻村第一书记差旅费，利用党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资金支付办公室维修费、报刊费等。
过程	2	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但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部分问题，例如：合同签订不规范，包括2023年12月1日签订《红色漫记第12册印刷》政府采购合同，未见出版印刷册数；2024年12月13日签订《零星印刷费》政府采购合同，未见印刷明细、印刷册数等。
	3	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单位开展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出具项目运行监控报告，控制项目进度与质量，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验收，出具《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并于年底进行项目绩效自评。但是未见项目单位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控制要求及考核标准，《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只有采购人签章，未见供货单位签章，验收内容也未包含印刷品数量、纸张质量、印刷清晰度等必要内容，验收流于形式。
	1	项目单位为完成党史志的收集工作出差，未制定详细工作计划，收集到的资料包含文字、图片、录音等，无法与最终成果一一对应，使党史志征集资料利用率指标不易考核，且征编研项目经费包含项目之外的差旅费、办公费等，酌情扣2分。
产出	2	项目单位对印刷项目采用政府采购，对费用支出进行审批，控制支出成本，但是存在超出项目专项资金使用范围，使用项目资金支付不属于该项目的支出的现象，未实行专款专用，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匹配程度不高，例如：利用党史志征编研项目资金支付考察选调生差旅费、驻村第一书记差旅费，利用党史志图书编印经费项目资金支付办公室维修费等。
其它问题		
备注:		

2020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9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专用章 2022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专用章 2021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专用章 2023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专用章 证书编号: 370400060012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年07月17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邱士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07-21 工作单位: 山东中亿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70481197907218135
2020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专用章 2021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专用章 2022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专用章 2023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专用章 证书编号: 370400060012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年07月17日	2020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专用章 2021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专用章 2022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专用章 2023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专用章 证书编号: 370400060012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年07月17日

证书序号:002441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山东省财政厅

二〇〇八年五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山东中源汇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刘传兴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街道舜华路879号济南大数据产业中心3号楼1302-5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7040006

批准执业文号: 鲁财会【2008】1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年05月05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481675515806L



电子营业执照文件仅供信
息参考，具体信息请登录
公示系统查询或用电子查
业系统软件扫码查验。

名称 山东中亿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传兴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涉及前置许可的凭法定有效的许可证经营）

出资额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5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街道
舜华路879号济南大数据产业中
心3号楼1302-5室

登记机关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管局

2025 年 04 月 17 日

说明：

- 1、本营业执照于2025年04月18日15时44分44秒由何红(证照管理员)留存(打印)
- 2、数字签名：ADEGAIEAmaguzXVhj9yR/FINOd3SdEBWIM5uyL9HEHyIS62uoCIQDKIEF1/jukpZX132hgyrdedJH4PKdLP0UR4CTtC6ydw==